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WG Liv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合景悠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13)

### 於2021年11月12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合景悠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2021年10月26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及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規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1年11月12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並提呈的決議案(「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正式通過，而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確認及批准補充住宅物業管理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其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	609,786,310 (99.999996%)	25 (0.000004%)
2.	確認及批准補充物業代理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其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	609,786,310 (99.999996%)	25 (0.000004%)
3.	確認及批准補充商業物業管理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其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	609,786,310 (99.999996%)	25 (0.000004%)

由於以上各項決議案獲超過50%的票數贊成，因此所有決議案皆獲獨立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4.	確認及批准修訂細則。	1,471,141,359 (99.956038%)	647,025 (0.043962%)
由於以上決議案獲超過75%的票數贊成，因此該決議案獲股東正式通過為一項特別決議案。			

附註：

- (1) 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
- (2)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017,810,233股。據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晉得、英明、正富、卓濤、富迅、和康、孔健岷先生、孔健楠先生及孔健濤先生以及彼等聯繫人持有合共1,070,105,546股股份的投票權並須及已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第1項至第3項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據此，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第1項至第3項普通決議案投票表決贊成或反對的股份總數為947,704,687股。除上述者外，
  - (i) 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投票表決贊成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
  - (ii) 概無股東須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及
  - (iii)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的任何決議案進行投票時並無任何限制，且概無任何人士於通函中表示擬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 (3)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決議案點票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合景悠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孔健岷

香港，2021年11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非執行董事孔健岷先生(主席)；執行董事孔健楠先生(行政總裁)、楊靜波女士及王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曉蘭女士、馮志偉先生及伍綺琴女士。